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阳江市阳东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6 日在阳江市阳东区第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阳江市阳东区财政局局长 许炳旋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阳东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和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433”工作安排和区委“1+3 个 3”工作思路，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不断增强重大战略和重点民生保障，切实将主题教育学习成果

转化为落实重大部署、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阳东实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快报数，下同）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4048 万元，比上年收入实绩 174944 万元增加 19104 万元，同比增长 10.92%。其中：税收收入 163288 万元，同比增长 17.6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84.15%；非税收入 307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15.85%。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404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3041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1802 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1195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5990 万元，调入资金 775 万元，全年财政总收入为 574977 万元。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8295 万元，比上年支出实绩 440680 万元增加 17615 万元，增长 4.00%。其中：教育支出 92428 万元，同比增长 0.9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83 万元，同比减少 12.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257 万元，同比增长 16.68%；卫生健康支出 61092 万元，同比增长 5.10%；节能环保支出 2960 万元，同比增长 5.87%；城乡社区支出 16299 万元，同比增长 31.65%；农林水支出 60646 万元，同比增长 29.28%；交通运输支出 9326 万元，同比增长 14.33%。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829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9254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176 万元，结转下年

的支出 10961 万元，全年财政支出总计 574977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4777 万元，同比增长 18.34%，加上级补助收入 831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1288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405 万元，总计收入为 170376 万元。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624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5880 万元，调出资金 214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8036 万元，总计支出为 170376 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782 万元，同比增长 32.2%。其中：股利、股息收入 576 万元，利润收入 206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21 万元，同比减少 30.94%，调出资金 561 万元，总计支出 782 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2211 万元，支出完成 25726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648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6037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30845 万元，利息收入 135 万元，转移收入 1201 万元，其他收入 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8 万元。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5630 万元，转移支出 12 万元，其他支出 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9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2023 年省下达债券资金情况

2023 年省下达全区政府债券资金 134682 万元，其中：按性质分，包括一般债券 21802 万元，专项债券 112880 万元；按用途分，包括新增债券 107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7682 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 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7608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3324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42836 万元。2023 年末全区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6738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 23106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44282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 年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49636 万元，其中偿还本金支出 29819 万元，偿还利息支出 19817 万元。

（六）2023 年财政工作情况

一年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财政局牢牢把握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重要要求，扎实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地见效，贯彻执行各项税费支持政策，切实保障基层“三保”，不断加强民生和“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点领域支出保障，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持续深化财政领域各项改革，有效激发高质量发展动力潜能，有力促进全区经济回升向好。

1. 积极统筹谋划财政资金，财政运行稳中向好

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牢固树立“主动理财”理念，主动把财政收支管理融入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全面强化收入组织调度，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影响，按照轻重缓急原则保障重点项目和民生领域的支出，财政收入保持稳定增长，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0.92%，增速较年初预期目标高出2.92个百分点，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4%，财政收支运行稳中提质。

二是强化财政资金保障。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全年共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330410万元，极大提升了财政保障能力；统筹安排资金10182万元，有力支持区委区政府各项中心工作。

三是加快直达资金使用进度。全年上级下达全区直达资金109318.25万元，其中66.96%用于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和就业、教育支出，支出率为98.62%，加快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四是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严格按照“三保”预算拨款调度，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确保执行不出问题。2023年，我区“三保”支出258209.59万元，支出进度为99.84%。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96748.61万元，支出进度为100%；“保工资”支出152538.35万元，支出进度为100%；“保运转”支出8922.63万元，支出进度为95.44%，有效防范地方财政运行风险。

2. 深入实施积极财政政策，高质量发展不断推进

一是延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2023年1-11月，全区累计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合计21727万元，有效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二是积极发挥债券资金撬动作用。**聚焦支持制造业当家、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各项中心工作，积极谋划争取债券资金支持，充分发挥政府债券稳经济、促增长作用。全年共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107000万元，有效保障全区重点领域项目建设落地见效。**三是政策持续发力拉动消费。**投入资金148万元支持开展政府惠民消费券发放活动，进一步释放居民消费潜力。**四是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聚焦制造业当家攻坚发力，全年共安排企业发展专项资金2499万元，助力企业平稳健康发展。投入资金（含债券及帮扶资金）76957万元，用于支持工业园区建设维护、招商引资、厂房改造等工作，进一步提升全区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承载能力，推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3. 不断加大财政民生投入，民生福祉全面增进

2023年，全区落实六大类民生支出347966万元，同比增长8.66%，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5.93%。**一是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快构建。**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教育支出92428万元，其中拨付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公用经费（含寄宿制和特殊教育）11042万元，惠及全区义务教育学生人数近5万人。投入学校建设资金18315万元，持续

改善办学条件，优化育人环境。**二是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全年共拨付资金 3883 万元，支持公共文化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推进东平大澳博物馆升级改造、大澳商会旧址修缮等文旅项目建设，更好保障全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三是打造优质高效医疗卫生体系。**投入 23063 万元用于支持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区第二人民医院、区应急医疗设备配套建设工程等医疗卫生重点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区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补齐全区公共卫生服务短板。**四是民生兜底保障持续强化。**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残疾人补贴、残疾人事业发展经费、优抚对象补助（含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和高龄津贴等共计 20415.92 万元，兜牢兜实基本民生保障底线，持续增加民生福祉。**五是社会保障水平稳定提升。**安排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资金 25481.4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 17559.21 万元，切实保障城乡居民“病有所医”、“老有所依”。**六是加力支持稳岗就业。**全年共拨付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1007.51 万元，有效保障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基层就业补贴等各项就业政策落实，确保全区就业大局稳定。**七是全面深化平安阳东建设。**拨付 4430.15 万元用于支持公共安全治理体系和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确保平安阳东建设各项任务目标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4. 扎实履行要素保障职责，区域协调发展质量稳步提高

一是全力落实“百千万工程”要素保障。全年共投入资金 40983.74 万元用于保障我区“百千万工程”重点考核项目建设，要素保障坚强有力。**二是加强涉农资金统筹力度。**建立健全我区涉农项目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长效机制，全年统筹省级涉农资金 30731 万元，有力支持“百千万工程”及重点民生和经济项目的建设。**三是强化乡村振兴资金保障。**2023 年，全区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支出共 3232.38 万元，有力支持农业农村各项建设。投入各级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8448.89 万元，有效保障镇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四是保障重点交通项目建设。**2023 年共投入资金 14017 万元，有力保障农村公路单改双、危桥改造、四好农村路等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城乡交通网络，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五是全力推进绿色生态文明建设。**投入各级财政资金 22746.46 万元，支持城区和农村生活垃圾收运、污水处理、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等工作，安排资金 5135.26 万元，全面推进水系整治及重点地区中小河流的治理，有效提高全区生态环境质量。

5. 着力推进财政领域改革，财政治理效能持续提升

一是推动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严格落实预算安排“四挂钩”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并通过开展区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区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以及重点项目第三方现场评价工作等，强化

预算部门（单位）主体责任和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持续激发镇级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因地制宜实施“划分收支、核定基数、分类激励、收入分成”的镇级财政管理体制，结合“百千万工程”新发展要求，新增企业发展奖、异地税源回流奖、发展农业产业奖、发展文化旅游产业和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奖励等奖补措施，持续激发各镇谋划收入、发展经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三是全力构建国企高质量发展新格局。**组建金锋集团、万象集团、东鸿集团、食品集团和扬东公司等5家企业集团，注入优质资产资源，实现企业资产总额341036.35万元，谋划推进工业园厂房改造、绿色智慧物流城和肉类冷链物流加工产业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造“金叶配送”“阳东乡味”“金诚文旅”等地方国企品牌。**四是全面推进数字财政建设，为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提供支撑。**预算编制、执行工作全过程坚持按“数字财政”预算域、执行域和核算域设置的规范程序开展，确保预算编制科学、全面、准确，预算执行合理和规范，有效提高全区管财理财水平，推动健全现代预算制度。

6. 全面提升财会监督效能，财经纪律的严肃性有效增强

一是聚焦重点问题深入整改。印发《阳江市阳东区地方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聚焦财会监督领域突出问题，在全区范围内扎实开展财经纪律专项整治

行动，进一步严肃了地方财经纪律，提升依法理财能力水平。**二是强化行政事业单位财会监督。**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校园“高价采购”专项检查、借培训之名变相公款旅游等问题专项整治、违规商务接待问题专项检查等一系列专项行动，切实提高单位资金管理水平，规范财会行为。**三是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规范和完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完成年度国有资产报告编报。持续强化资产日常监管，指导按清产核资管理办法处理盘亏盘盈资产，开展资产违规管理问题自查自纠。进一步加强资产资源整合，有效利用和盘活存量国有资产。**四是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代理记账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树立政府会计监督权威，有效提升了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切实维护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总体看，2023年全区财政实现了收支平衡，经受住了风险挑战，有力保障了全区大事要事，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我们仍然要清醒地认识到，当前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如财政可持续增收压力仍然较大、管财理财水平需进一步提高、财政收支“紧平衡”矛盾持续加剧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积极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4年预算草案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经济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谋划好2024年全区经济工作目标，科学编制好2024年预算草案，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全力推动阳东深度融湾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阳东实践。

（一）2024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433”工作安排和区委“1+3个3”工作思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落实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部署，切实增强经济活力，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以新担当新作为奋力开创阳东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根据上述总体要求，2024年预算编制着重遵循以下三方面原则：

一是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科学安排预算收支总规模，优先足额编列“三保”支出、还本付息以及其他刚性支出预算，确保不留“硬缺口”；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项目，聚焦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大战略任务，主动提前对接中央和省市的部署，推动更多项目纳入上级盘子；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严控非急需、非重点、非必要支出；坚持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区级公用经费继续按照相关要求予以压减。

二是深化资金分配管理改革，优化财政资源配置使用。资金分配全面实施项目制管理，资金分配突出“急需、成熟、统筹、集中”，优先支持在建、续建项目和前期工作扎实的项目；落实落细预算安排审核，重点评审实施必要性、投入经济性、分配合理性、项目合规性等；筑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

三是强化预算编制源头管控，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建立预算编制负面清单，从预算编制源头整改屡审屡犯问题；深化预算绩效管理，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草案

按照 2024 年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安排 205691 万元，比上年收入实绩增长 6%。其中，税收收入拟安排 173085 万元，比上年收入实绩增长 6%；非税收入 32606 万元，比上年收入实绩增长 6%。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20569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2813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0961 万元，调入资金 49339 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16918 万元，全区财政总收入计划为 511042 万元（详见附件表 1）。

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和“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 455296 万元，预备费 3600 万元，上解支出 50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146 万元，全区财政总支出计划为 511042 万元，收支平衡（详见附件表 1、表 2）。

（三）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草案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拟安排 125347 万元，比上年收入实绩增长 179.94%，加上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91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80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安排为 1342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85166 万元，加上调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91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为 134295 万元，收支平衡（详见附件表 7、表 8）。

（四）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草案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计划701万元，一是安排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698万元，主要来自国企利润收入和股利、股息收入；二是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3万元。相应计划安排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91万元，加上调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1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为701万元，收支平衡（详见附件表11、表12）。

（五）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草案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30593万元，支出安排32594万元，本年收支结余-2001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4036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26654万元，财政补贴收入3000万元，利息收入136万元，转移收入801万元，其他收入2万元。社会保险待遇支出32396万元，转移支出1万元，其他支出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94万元（详见附件表15、表16）。

（六）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地方财政按期落实偿还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预算安排。2024年全区预计安排债务还本付息支出23361万元，其中债务付息支出21215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146万元（详见附件表20）。

三、完成2024年预算目标主要措施

2024年，我们将全力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目标，进一步增强做好经济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坚定信

心，积极作为，全力以赴完成财政预算收支目标任务，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综合实力实现新跃升，以更宽视野更大格局谋划推进阳东现代化建设。

一是夯实高质量发展财政基础。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统筹更多资金资源，全力做好收入组织工作，不断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严格落实全区“一盘棋”思想，加强财政资金的统筹分配，全区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全力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保障地方财政平稳运行。

二是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深入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全力保障各项助企惠企政策兑现到位，加大产业科技创新支持力度，着力培育壮大优势产业，积极发展新兴产业，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持续加大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优化产业发展平台，不断提高阳东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承载力、吸引力，做大做强产业集群。

三是全力挖掘消费潜力和扩大有效投资。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用好财政政策空间，提高资金效益和政策效果。发挥好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培育和扶持发展新动能。完善多元化投融资机制，强化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充分发挥投资拉动效应，增强内需主动力。

四是坚持不懈抓好“三农”工作。以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为底线，全面统筹用好涉农资金，强化农民增收举措，保障农民种粮收益，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不断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乡村建设水平、乡村治理水平，推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五是推动实现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区域协调发展。全面落实财政支持“百千万工程”各项配套政策，强化海陆统筹联动，推动“百千万工程”加力提速。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步伐，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持续壮大县域经济，加快建设生活环境更加宜居的现代化滨海新城。

六是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美阳东。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落实相关财税政策，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面推进植绿护绿扩绿，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不断推进绿美生态建设。

七是始终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优化财政收支，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以更强保障增福祉护稳定。围绕民生关切点，更加突出就业优先导向，推动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完善医

疗卫生保障制度，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群众创造物质更富足、精神更富有、环境更优美的高品质生活。

八是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坚持把改革创新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招，谋划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大举措，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持续落实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工作部署，有效破除制约阳东现代化建设的体制机制障碍，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激活和增强社会活力。

九是持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始终将基层“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完善基层财政运行监控，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坚决防止新增隐性债务，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进一步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坚决守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百舸争流搏劲浪，长风万里启新程！各位代表，2024年任务将更加艰巨而繁重，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始终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胸怀“国之大者”，主动担当作为，加强协同配合，以新气象新作为推动阳东高质量发展取

得新成效，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的阳东实践华美新篇章！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5,691.00
（一）税收收入	173,085.00
增值税	77,117.00
企业所得税	40,793.00
个人所得税	3,190.00
资源税	16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89.00
房产税	8,156.00
印花税	2,602.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3,243.00
土地增值税	4,366.00
车船税	1,512.00
耕地占用税	849.00
契税	10,398.00
环境保护税	405.00
（二）非税收入	32,606.00
专项收入	13,755.00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8,300.00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3,820.00
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38.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591.00
其他专项收入	6.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840.00
罚没收入	3,413.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288.00
其他收入	290.00
二、转移性收入	305,351.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228,133.00
返还性收入	13,346.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7,031.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756.00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49,339.00
（四）结转收入	10,961.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16,918.00
（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0
收入总计	511,042.00

备注：无。

关于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205691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下同）增加11643万元，增长6%，主要是预计全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得益于国家一系列政策红利和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全区经济发展将呈持续向好态势。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税收收入预算数为173085万元，增加9797万元。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77117万元，增加4365万元，主要是预计重点项目阳江帆石一、帆石二海上风电场项目有望落地，推动区库税收实现增长。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40793万元，增加3020万元，主要是依靠坚决落实好税收优惠政策，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实体经济、小微企业发展等措施，预计2024年企业所得税较去年有所增长。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3190万元，增加174万元，主要是预计2024年个人所得税收入保持正常增长。

（四）土地增值税等预算数为4366万元，增加521万元，主要是预计2024年土地市场形势转好，土地增值税收入将有所增加。

二、非税收入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非税收入预算数为32606万元，增加1846万元。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13755万元，增加183万元，主要是预计重点项目落地，增值税增加带动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增加。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4840万元，减少145万元，主要是预计减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3413万元，减少97万元，主要是预计减少渔政罚没。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10288万元，增加1907万元，主要是增加红五月矿产出让收入。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2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无变化。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5,29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63.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446.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290.00
（五）教育支出	93,183.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9.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91.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608.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08.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828.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948.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1,676.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6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27.00
（十六）金融支出	2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6.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325.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67.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68.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7,215.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50,000.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50,000.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3,60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2,146.00
支出总计	511,042.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455,29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63.00
20101	人大事务	1,48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65.00
2010104	人大会议	55.00
2010105	人大立法	5.00
2010108	代表工作	204.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56.00
20102	政协事务	945.00
2010201	行政运行	907.00
2010204	政协会议	3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773.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5,834.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39.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52.00
2010401	行政运行	715.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7.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46.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25.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7.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26.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71.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7.00
20106	财政事务	3,241.00
2010601	行政运行	3,167.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0.00
20107	税收事务	7,230.00
2010701	行政运行	7,20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30.00
20108	审计事务	655.00
2010801	行政运行	516.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39.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355.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941.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14.00
20126	档案事务	274.00
2012601	行政运行	274.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305.00
2012801	行政运行	204.00
2012850	事业运行	76.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5.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886.00
2012901	行政运行	73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56.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21.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013.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8.00
20132	组织事务	2,167.00
2013201	行政运行	658.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09.00
20133	宣传事务	694.00
2013301	行政运行	667.00
2013304	宣传管理	2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7.00
20134	统战事务	287.00
2013401	行政运行	241.00
2013405	华侨事务	2.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44.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61.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51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51.00
20140	信访事务	466.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56.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5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6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2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20.00
203	国防支出	44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90.00
20402	公安	15,112.00
20404	检察	258.00
20405	法院	408.00
20406	司法	1,488.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00
205	教育支出	93,183.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17.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67.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0.00
20502	普通教育	80,25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211.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0,985.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9,171.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0204	高中教育	9,549.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6,334.00
20503	职业教育	2,286.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286.00
20507	特殊教育	392.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9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133.00
2050801	教师进修	472.00
2050802	干部教育	220.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441.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57.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57.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348.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348.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9.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59.00
2060701	机构运行	124.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35.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76.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103.00
2070104	图书馆	9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59.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14.00
20702	文物	2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6.00
2070205	博物馆	8.00
20703	体育	11.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1.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1.00
2070605	出版发行	21.00
20708	广播电视	1,046.00
2070801	行政运行	138.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908.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91.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69.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11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5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69.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93.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7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39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69.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7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5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89.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0
20807	就业补助	657.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57.00
20808	抚恤	5,17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72.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26.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672.00
20809	退役安置	778.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73.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85.00
20810	社会福利	2,559.00
2081001	儿童福利	621.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029.00
2081004	殡葬	584.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2.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3.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513.00
2081101	行政运行	256.00
2081103	机关服务	103.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872.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82.00
20816	红十字事业	121.00
2081601	行政运行	118.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3.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522.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74.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48.00
20820	临时救助	433.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33.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244.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85.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759.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79.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79.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64.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9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58.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1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7.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08.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343.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243.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0.00
21002	公立医院	967.00
2100201	综合医院	496.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471.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01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6,924.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086.00
21004	公共卫生	5,852.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58.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28.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4.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833.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89.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3.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65.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9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1.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7.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4.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618.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608.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0
21013	医疗救助	3,726.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721.0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5.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68.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68.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58.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41.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3.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9.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9.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92.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92.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8.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56.00
2110101	行政运行	78.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78.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0.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32.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32.00
21111	污染减排	10.00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828.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15.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316.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53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7.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951.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951.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2.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948.00
21301	农业农村	16,125.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39.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459.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58.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305.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3,415.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1,09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452.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8.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48.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72.00
21303	水利	2,299.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848.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5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8,34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8,34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453.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453.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7.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7.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3.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3.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1,676.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881.00
2140101	行政运行	2,351.00
2140104	公路建设	8,15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8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795.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795.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6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26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76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27.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52.00
2160201	行政运行	152.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855.00
2160601	行政运行	1,845.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00
217	金融支出	20.0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0.00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2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6.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906.00
2200101	行政运行	4,14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402.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6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25.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1.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21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15.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599.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67.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367.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332.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35.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68.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88.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017.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71.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970.00
2240201	行政运行	1,97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215.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7,215.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7,215.00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4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66,163.00万元，比上年增加4825万元，增长7.87%。主要原因：工资职务职级正常晋升、项目安排变动。其中：

（1）人大事务支出预算减少182万元，主要是项目安排变动。

（2）政协事务支出预算减少5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预算增加2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公用经费提标、项目安排变动。

（4）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预算减少60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5）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预算增加183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6）财政事务支出预算减少1695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7）税收事务支出预算减少10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8）审计事务支出预算增加20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9）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预算增加4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10）档案事务支出预算增加7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动。

(11)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预算增加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12) 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预算增加12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项目安排变动。

(13)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预算增加13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项目安排变动、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14) 组织事务支出预算增加21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项目安排变动。

(15) 宣传事务支出预算增加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16) 统战事务支出预算减少24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17)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预算减少15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项目安排变动。

(18) 信访事务支出预算增加46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安排变动。

(1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增加5554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留工资调整资金、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资金和项目安排变动。

2. 2024年国防支出预算446.00万元，比上年增加15万元，增长3.49%。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3. 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17,290.00万元，比上年增加419万元，增长2.49%。主要原因：人员变动、项目安排变动。

4. 2024年教育支出预算93,183.00万元，比上年减少12448万元，下降11.78%。主要原因：“三保”保民生标准变化、人员变动。

5. 2024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259.00万元，比上年增加43万元，增长19.74%。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科学技术领域投资增加。

6. 2024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3,008.00万元，比上年减少349万元，下降10.39%。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7. 2024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89,491.00万元，比上年减少4437万元，下降4.72%。主要原因：“三保”保民生标准变化、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8. 2024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56,608.00万元，比上年减少2069万元，下降3.53%。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9. 2024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1,008.00万元，比上年减少400万元，下降28.42%。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10. 2024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15,828.00万元，比上年增加1440万元，增长10.01%。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11. 2024年农林水支出预算44,948.00万元，比上年减少14769万元，下降24.73%。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减少。

12. 2024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11,676.00万元，比上年减少1859万元，下降13.73%。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减少。

13. 2024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1,260.00万元，比上

年增加720万元，增长133.33%。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14. 2024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2,127.00万元，比上年增加970万元，增长83.81%。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15. 2024年金融支出预算2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0万元，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16. 2024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4,906.00万元，比上年增加430万元，增长9.62%。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17. 2024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35,325.00万元，比上年减少1317万元，下降3.59%。主要原因：人员变动、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18. 2024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1,367.00万元，比上年增加35万元，增长2.63%。主要原因：按实际要求调整项目安排。

19. 2024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3,168.00万元，比上年减少30万元，下降0.93%。主要原因：项目安排变动。

20. 2024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7,215.00万元，比上年减少113万元，下降1.55%。主要原因：根据我区付息实际需求调整预算安排。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42,296.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7,687.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9,635.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288.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8,708.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56.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822.00
50201	办公经费	5,920.00
50202	会议费	28.00
50203	培训费	299.0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70.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850.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159.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5.00
50209	维修（护）费	408.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255.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87.00
50306	设备购置	153.00
50307	大型修缮	5.0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0,614.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039.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6.00
50601	资本性支出	16.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02.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972.00
50905	离退休费	11,612.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8.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1,405.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108.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23.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5.00
（三）公务接待费	297.00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4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405万元，比上年减少78万元，原因是针对“三公”经费，我区实行总量控制原则，为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进行压减。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原因是今年没有安排出国交流学习业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110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23万元，比上年增加9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85万元，比上年减少152万元。）比上年减少59万元，原因是根据实际需求计划在2024年购置公务用车，同时开展公务用车改革工作，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297万元，比上年减少19万元，原因是优化精简因各项工作开展导致的接待事务。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阳东区
一、返还性支出	13,346.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708.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813.00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1,542.0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6,266.00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4,017.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07,031.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77,948.00
区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11,827.00
结算补助支出	83.00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1,994.0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1,008.00
固定数额补助	9,317.00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15.00

项目	阳东区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司法部分）	53.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公安部分）	1,162.00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701.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补助资金	177.00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省补助资金	165.00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10,361.00
提前达2024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263.00
提前下达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	197.00
提前下达2024年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589.00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	498.00

项目	阳东区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教育发展专场资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第一批	721.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	575.00
提前下达2024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	62.00
提前下达2024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379.00
提前下达2024年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生活补助资金	1,672.00
提前下达2024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191.00
提前下地2024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164.00
提前下达2024年落实“两个不低于或高于”政策省补助资金	524.00
提前下达2024年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支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	60.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资金	103.00

项目	阳东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58.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70.00
提前下达2024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3.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	32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317.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一批）	992.00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财政补助资金	10,000.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财政烈士纪念设施和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	50.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	1,947.00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4,050.00

项目	阳东区
提前下达2024年省 财政拥军优属慰问活动经 费	3.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财政优抚抚恤补助经费	833.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 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641.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 央财政退役军人保障工作 经费	164.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9.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 金	8,668.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财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 助资金	571.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 资金	65.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财政“广东兜底民生服务 社会工作双百工程”项目 预算资金	642.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财政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1,682.00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 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542.00

项目	阳东区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67.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14,000.00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7,600.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	187.00
提前下达2024年医疗救助省级补助资金	3,533.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资金	8.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40.00
提前下达2024年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138.00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宣传培训经费	4.00
提前下达2024年疾病应急救助省级补助资金	2.00
提前下达2024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资金	1,055.00

项目	阳东区
提前下达2024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资金	97.00
提前下达2024年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资金	169.00
提前下达2024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01中央直达资金）	30.00
提前下达2024年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资金	91.00
提前下达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	2,358.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135.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28.00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210.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提前下达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	49.00
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	1,305.00

项目	阳东区
提前下达2024年防 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动物防疫)补助	163.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 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01.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 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948.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 央水利发展预算资金	112.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资金(农村公路建设养护 资金)	8,150.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级驻镇帮镇扶持资金	9,640.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级涉农资金(农机购置等 4项)	208.00
提前下达2024年高 标农田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266.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 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省级配套	1,220.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 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 资金)	948.0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 付支出	410.00

项目	阳东区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41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7,756.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欠发达补助资金	16.00
提前下达2024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	242.00
提前下达2024年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经费	2.00
提前下达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经费的通知	2.00
公共安全支出	230.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和法律援助资金	91.00
提前下达2025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和法律援助资金	80.00
提前下达2024年社会治理专项资金（公共法律服务）	41.00
提前下达2025年社会治理专项资金（公共法律服务）	11.00

项目	阳东区
提前下达2026年社会治理专项资金（公共法律服务）	7.00
科学技术支出	620.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	20.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资金	500.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人才发展战略专项资金（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人才发展帮扶计划）	1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	42.00
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200.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100.00
城乡社区支出	392.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社区基层组织经费）	392.00

项目	阳东区
农林水支出	5,295.00
其中：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100.00
提前下达2024年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经费	3.00
提前下达2024年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	848.00
提前下达2024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农村基层组织经费）	4,344.0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0
提前下达2024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资金	500.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5.00
提前下达省级2024年欠发达地区政府专职消防队业务经费补助	115.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125,347.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22.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19,825.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50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2,40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912.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8,036.00
收入总计	134,295.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7.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7.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65,643.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848.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000.00
土地开发支出	13,217.00
城市建设支出	3,128.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0.00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00.00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051.00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00.00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3,494.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8.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95.00
污水处理费支出	2,400.0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95.00
代征手续费	105.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00.00
城市公共设施	1,763.00
城市环境卫生	193.00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4.00
三、农林水支出	3,283.0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672.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672.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561.00
移民补助	9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472.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5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0.00
四、其他支出	2,233.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33.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79.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46.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8.00
五、债务付息支出	14,00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00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4,000.00
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七、上解支出	0.00

项目	预算数
八、调出资金	49,129.00
九、债务转贷支出	0.00
十、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支出总计	134,295.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7.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64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848.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0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3,217.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28.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0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051.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3,494.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8.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95.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4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95.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105.00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0
2121701	城市公共设施	1,763.00
2121702	城市环境卫生	193.00
21217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44.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83.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672.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672.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561.00
2137201	移民补助	89.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472.00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50.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0.00
229	其他支出	2,23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3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79.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46.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8.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4,00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000.00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付息支出	14,000.00
	支出总计	85,166.00

备注：按规定，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阳东区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补助地方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3.70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170.00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资金	74.00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标农田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663.94

备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98.00
利润收入	148.00
股利、股息收入	55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3.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701.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8.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8.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8.00
二、转移性支出	213.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3.43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210.00
支出总计	701.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8.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8.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8.00
	支出总计	488.00

备注：本表中本级支出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阳东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3.43
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43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0,593.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26,654.00
财政补贴收入	3,000.00
利息收入	136.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0,593.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26,654.00
财政补贴收入	3,000.00
利息收入	136.00
转移收入	801.00
其他收入	2.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2,594.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2,396.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594.00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32,396.00
转移支出	1.00
其他支出	3.00
上解上级支出	194.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2,001.34
累计结余	14,036.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2,001.3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4,036.00

备注：无。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223,196.57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233,244.90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21,802.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21,802.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13,939.0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231,060.00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主权外贷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数按照实际提款使用金额编列。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223,197.00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233,245.00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21,802.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13,939.0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231,060.00

备注：无。

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3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134,682.00	134,682.00
（一）一般债券	B	21,802.00	21,802.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11,802.00	11,802.00
（二）专项债券	D	112,880.00	112,88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15,880.00	15,880.00
二、2023年还本执行数	F=G+H	29,819.00	29,819.00
（一）一般债券	G	13,939.00	13,939.00
（二）专项债券	H	15,880.00	15,880.00
三、2023年付息执行数	I=J+K	19,817.00	19,817.00
（一）一般债券	J	7,334.00	7,334.00
（二）专项债券	K	12,483.00	12,483.00
四、2024年还本预算数	L=M+O	2,146.00	2,146.00
（一）一般债券	M	2,146.00	2,146.00
（二）专项债券	O	0.00	0.00
五、2024年付息预算数	Q=R+S	21,215.00	21,215.00
（一）一般债券	R	7,215.00	7,215.00
（二）专项债券	S	14,000.00	14,000.00

备注：无。

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3年底余额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及以后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230,229.60	20,340.00	26,458.20	4,800.00	12,239.40	166,392.00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债券	新增债券	134,228.40	18,890.00	23,697.00	2,700.00	9,371.40	79,570.00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债券	置换债券	6,924.20	1,050.00	2,761.20	2,100.00	450.00	563.00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债券	再融资债券	89,077.00	400.00	0.00	0.00	2,418.00	86,259.00	一般公共预算
专项债券	合计	442,820.00	1,120.00	210.00	7,320.00	6,150.00	428,02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专项债券	新增债券	401,620.00	0.00	0.00	4,200.00	420.00	397,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专项债券	置换债券	6,130.00	1,120.00	210.00	3,120.00	1,68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专项债券	再融资债券	35,070.00	0.00	0.00	0.00	4,050.00	31,02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备注：无。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3年债务限额			2023年末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阳东区	676,081.00	233,245.00	442,836.00	673,880.00	231,060.00	442,820.00

备注：无。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阳东区	107,000.00	10,000.00	0.00	97,000.00

备注：无。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107,000.0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5,000.00	5.00%
（一）铁路	0.00	0.00%
（二）公路	5,000.00	5.00%
（三）机场	0.00	0.00%
（四）水运	0.00	0.0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10,000.00	9.00%
四、生态环保	0.00	0.00%
五、社会事业	12,000.00	11.00%
（一）卫生健康	6,000.00	6.00%
（二）教育	6,000.00	6.00%
（三）养老托育	0.00	0.00%
（四）文化旅游	0.00	0.00%
（五）其他社会事业	0.00	0.00%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0.00	0.00%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80,000.00	75.00%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0.00	0.00%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00	0.00%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00%
九、其他	0.00	0.00%

备注：无。

2023年阳江市阳东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97,000.00			0.00	0.00
阳江市阳东区第二人民医院建设项目	医疗卫生	2,000.00	9	0.03	0.00	0.00
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镇区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00	20	0.03	0.00	0.00
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园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工程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000.00	30	0.03	0.00	0.00
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工业园厂房改造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4,300.00	30	0.03	0.00	0.00
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工业园片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000.00	30	0.03	0.00	0.00
阳江市阳东区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项目	农林水利	6,500.00	20	0.03	0.00	0.00
阳江市阳东区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	教育	1,000.00	20	0.03	0.00	0.00
阳东区应急医疗设施配套建设工程	医疗卫生	4,000.00	20	0.03	0.00	0.00
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工业园北惯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641.00	20	0.03	0.00	0.00
广东阳东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200.00	20	0.03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00	20	0.03	0.00	0.00
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工业园片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359.00	20	0.03	0.00	0.00
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园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工程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5,500.00	30	0.03	0.00	0.00
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工业园厂房改造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5,000.00	30	0.03	0.00	0.00
阳江市阳东区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项目	农林水利	3,500.00	20	0.03	0.00	0.00

备注：各级新增债券具体项目安排情况可由各级自行公开，如市本级公开市本级的具体项目，县区级公开县区级的具体项目。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676,081.00	676,081.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233,245.00	233,245.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442,836.00	442,836.00	0.00
二、提前下达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0.00	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合计	0.00	0.00	0.00
县、区小计	0.00	0.00	0.00
阳东区	0.00	0.00	0.00

备注：各级新增债券具体项目安排情况可由各级自行公开，如市本级公开市本级的具体项目，县区级公开县区级的具体项目。

关于2024年阳江市阳东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 限额安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1、挑准挑好新增专项债券发行项目。要从经国家部委审核通过的项目清单中安排专项债券发行项目，坚决“不撒胡椒面”，优先安排在建项目、2023年已使用专项债券资金项目及2024年一季度确保可以开工、确可形成实物工作量的新建项目。同时，额度分配要充分考虑地方财力、存量政府债务等情况，做好债务风险测算工作，切实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2、做实做细分阶段资金需求计划。要压实项目相关主体的责任，组织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等逐个项目研究测算分阶段资金需求计划，禁止占用挪用债券资金，对2024年提前批安排的项目，要抓紧完成前期工程，细化建设时间节点，确保加快形成实物工作量。3、提出科学合理的专项债券发行期限建议。根据财政部地方债发行要求，专项债券发行材料包括“一案两书”[项目实施方案（或募投项目情况）、财务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等。要按照要求抓紧编制“一案两书”等发行材料，协调项目相关主体按照项目融资平衡等要求，认真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专项债券项目发行期限建议。

二、分配方案

无。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4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4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1）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4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4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1）2024年补助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67608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33245万元，专项债务限额442836万元。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673880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231060万元，专项债务442820万元。（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3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134682万元。其中：一般债券21802万元，专项债券112880万元；新增债券107000万元，再融资债券27682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3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214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2146万元，专项债券还本0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19817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7334万元，专项债券利息12483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5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区配套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教育局					
资金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1450.81 万				
用途范围	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					
政策依据	根据粤府〔2016〕68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29 所民办学校小学 17004 人，初中 9937 人。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确保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29 所民办学校小学 17004 人，初中 9937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惠学生数	小学 39573 人， 初中 13577 人	小学 39573 人， 初中 13577 人	
		时效指标	县级资金下达到位率		100%	100%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管理与成本效果	统一管理、节约成本	统一管理、节约成本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教育事业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进行	工作进行	工作进行	
	教师、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9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转制公办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教育局				
资金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1485 万			
用途范围	购买学前教育公办学位				
政策依据	根据东教发〔2020〕191 号文件，常务会议纪要八届 83 次〔2020〕20 号文件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公办学前教育 and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正常运作，改善学前教育办学条件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保证公办学前教育 and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正常运作，改善学前教育办学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惠学生数	7212	7212
		时效指标	县级资金下达到位率	100%	100%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达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管理与成本效果	统一管理、节约成本	统一管理、节约成本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教育事业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进行	推动学前教育工 作顺利进行	推动学前教育工 作工顺利进行
	教师、学生、 家长满意度		≥95%	≥9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阳东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扶贫项目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类型	其他事业性发展支出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58.64 万			
用途范围	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				
政策依据	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阳江市财政局 阳江市民政局 阳江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扶贫工作的通知》（阳人社发〔2018〕236 号）2、关于拨付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用的请示（东人社呈〔2022〕19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精准扶贫是新时期精准扶贫脱贫重要环节，要将其作为当前主要工作任务来抓，确保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参保，做到应保尽保。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精准扶贫是新时期精准扶贫脱贫重要环节，要将其作为当前主要工作任务来抓，确保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参保，做到应保尽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残疾人员数预测数 5650 人；建档立卡未注明的低保特困人员预测数 7100 人；低保特困人员数预测数 2600 人。	残疾人员数预测数 5650 人；建档立卡未注明的低保特困人员预测数 7100 人；低保特困人员数预测数 2600 人。
		质量指标	代缴完成率	100%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养老费配套成本	<p>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扶贫工作的民政部门管理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区政府代缴费用：120元/人×2600人=312000元；扶贫部门管理的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员和低保对象区政府代缴费用：120元/人×0.7×7100人=596400元；市级负担费用：120元/人×0.3×7100人=2556000元，由区先行垫付；残联部门管理的一二级肢体残疾人、重度残疾人、精神智力残疾人员区政府代缴费用：120元/人×5650=678000元。区政府代缴费用：312000元+596400元+678000元=1586400元。市级负担费用：2556000元。</p>	<p>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扶贫工作的民政部门管理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区政府代缴费用：120元/人×2600人=312000元；扶贫部门管理的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员和低保对象区政府代缴费用：120元/人×0.7×7100人=596400元；市级负担费用：120元/人×0.3×7100人=2556000元，由区先行垫付；残联部门管理的一、二级肢体残疾人、重度残疾人、精神智力残疾人员区政府代缴费用：120元/人×5650=678000元。区政府代缴费用：312000元+596400元+678000元=1586400元。市级负担费用：2556000元。</p>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程度	符合参保条件人员的参保情况确保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参保，做到应保尽保	符合参保条件人员的参保情况确保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参保，做到应保尽保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阳东区河长制工作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水务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30 万			
用途范围	根据河长制工作考核任务目标要求，要做河湖清漂、河流管理范围划定、河流健康评价、河流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一河（湖）一档”、“一河一策”、碧道、河长公示牌、宣传培训等河长制基础性工作以及河道整治修复建设项目。				
政策依据	阳东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阳江市 2023 年工作要点、2022 年度河长制考核实施细则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完成 572 公里河流常态化清漂保洁； 目标 2：完成河长制年度考核任务； 目标 3：解决群众出行安全以及河道行洪申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河流清漂	572 公里	572 公里
			河湖管理范围划定	227	227
		质量指标	完成项目验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资金支出率	100%	3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环境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	河长制基础性工作进一步务实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河长制工作知晓度、满意度、支持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离岗基层老兽医区级补助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42.8 万			
用途范围	离岗基层老兽医区级补助资金				
政策依据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保障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农农〔2019〕325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政策工作的补充通知》（粤农农〔2019〕421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 119 名离岗基层老兽医区级统筹资金的发放，确保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绩效总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补助资格	119 人	119 人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	42.8 万元	42.8 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社会影响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惠群众满意度	95%	9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4 年区直单位驻镇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工作补贴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233.448 万			
用途范围	2024 年区直单位驻镇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工作补贴				
政策依据	《广东省农业保险保费财政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粤财金【2022】14号）《关于做好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组结对帮扶工作的通知》（东农组〔2021〕1号）、《关于乡村振兴驻镇帮扶工作队成员任职的通知》（东组通〔2021〕51号）、《中共阳江市阳东区委组织部等关于向重点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的通知》（东组通〔2021〕83号）。为做好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组结对帮扶工作，落实驻镇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工作补贴。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做好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组结对帮扶工作，落实驻镇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工作补贴。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绩效总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镇干部、驻村第一书记总人数	71 人	71 人
		时效指标	发放工作补贴月数	12 个月	12 个月
		成本指标	每月发放工作补贴标准	2740 元/月	2740 元/月
		经济效益指标	每年支付驻镇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工作补贴总金额	2334480 元	2334480 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阳东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扶贫项目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类型	其他事业性发展支出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148.68 万			
用途范围	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				
政策依据	阳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阳江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阳府〔2020〕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精准扶贫是新时期精准扶贫脱贫重要环节，要将其作为当前主要工作任务来抓，确保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参保，做到应保尽保。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精准扶贫是新时期精准扶贫脱贫重要环节，要将其作为当前主要工作任务来抓，确保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参保，做到应保尽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残疾人员数预测数 5350 人；建档立卡未注明的低保特困人员预测数 60 人；低保特困人员数预测数 6980 人。	残疾人员数预测数 5350 人；建档立卡未注明的低保特困人员预测数 60 人；低保特困人员数预测数 6980 人。
		质量指标	代缴完成率	100%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养老费配套成本	<p>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扶贫工作的民政部门管理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区级负担代缴费：120元/人 × 6980人 =837600元；扶贫部门管理的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员区级负担代缴费：120元/人 × 0.7 × 60人 =5040元；市级负担费用：120元/人 × 0.3 × 60人 =2160元（由区先行垫付），共7200元；残联部门管理的一、二级肢体残疾人、重度残疾人、精神智力残疾人员区级负担代缴费：120元/人 × 5350 =642000元。区级应负担代缴费：837600元 +7200元 +642000元 =1486800元（其中市级负担费用2160元需由区先行垫付。）</p>	<p>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扶贫工作的民政部门管理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区级负担代缴费：120元/人 × 6980人 =837600元；扶贫部门管理的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员区级负担代缴费：120元/人 × 0.7 × 60人 =5040元；市级负担费用：120元/人 × 0.3 × 60人 =2160元（由区先行垫付），共7200元；残联部门管理的一、二级肢体残疾人、重度残疾人、精神智力残疾人员区级负担代缴费：120元/人 × 5350 =642000元。区级应负担代缴费：837600元 +7200元 +642000元 =1486800元（其中市级负担费用2160元需由区先行垫付。）</p>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程度	符合参保条件人员的参保情况确保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参保，做到应保尽保	符合参保条件人员的参保情况确保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员参保，做到应保尽保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孤儿基本生活费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				
资金类型	其他事业性发展支出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571.14 万			
用途范围	为全区社会城乡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				
政策依据	<p>1. 社会城乡孤儿：《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粤民福〔2011〕22号）、《阳江市民政局 阳江市财政局关于提高阳江市2021至2023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最低养育标准的通知》（阳民规〔2021〕3号）</p> <p>2.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转发广东省民政厅等十四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阳民〔2020〕1号）、《转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阳民发〔2021〕5号）</p> <p>3. 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转发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基本生活费的通知》（粤民福〔2013〕15号）</p>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全区社会城乡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为全区社会城乡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人数	86 人	86 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340 人	340 人
			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人数	4 人	4 人
质量指标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100%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孤儿、艾滋病病毒 感染儿童、事实无人 抚养儿童补贴按时发 放率	≥90%	≥9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孤儿、艾 滋病病毒感染儿童、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 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进一步完善
			指标 2: 政策知 晓度	≥82%	≥82%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保障孤儿、艾 滋病病毒感染儿童、 事实无人抚养儿 童生活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救助对象对社 会救助实施的满意 度	≥85%	≥8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4262.57 万			
用途范围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6 个项目工作开展				
政策依据	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3〕36 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中医药局《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基层函〔2023〕17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共 37 项指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群	481523	481523
		质量指标	各类人群服务率	32 个	32 个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优抚补助（残疾军人、在乡复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涉核退役人员、五老人员及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阳江市阳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4 年金额	744.608 万			
用途范围	残疾军人、在乡复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涉核退役人员、五老人员及部分农村籍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				
政策依据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东民通 [2010] 24 号 3、粤退役军人发 [2019] 89 号(密) 4、（退役军人部发 [2021] 36 号） 5、东府办[2001]22 号 6、《广东省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各级财政分担表》 7、阳府办会函 [2016] 184 号 8、粤府办[2000]111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特别是重点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高于当地群众的生活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绩效总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3065 人	3065 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优待金补助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稳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鼓励军人献身国防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